

东河区排水防涝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二期)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WSM-2025-CS09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东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东河区排水防涝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二期)工程监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7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石桥街(井湾路—致庸路)、俩城大街(芳草路—居然路)、工业路(北城壕路—北梁五街)路段的雨水管道工程、污水管道工程、道路工程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等,其中雨水管最大管径D800,污水管最大管径D500。本项目工程施工准备阶段、工程施工阶段、工程竣工验收阶段和工程保修阶段等全过程的监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东河区排水防涝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二期)工程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东河区排水防涝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二期)工程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第1标段东河区排水防涝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二期)工程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 (3)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确定联合体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否则其投标和与此相关的联合体投标将被拒绝; 3)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财务、业绩均予认可,信誉要求需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全部满足;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牵头人名义投标,以牵头人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鼓励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企业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企业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9-19 17:00:00到2025-09-26 17:00:00。



获取方式：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有效证件的复印件一式一份，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如资料不全不予受理：
1) 报名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2）；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3) 项目负责人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招标文件费：500元 获取地点：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樾广场商务广场2-A1106。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09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樾广场商务广场2-A1106 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09 15:0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九原区建华南路1号天樾广场商务广场2-A1106 会议室。”。

七、其他

1. 监理服务周期：90日历天2. 工程地点：位于包头市东河区石桥街、工业路、棚城大街。3. 发布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东河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地址：包头市东河区天骄街道二里半路

联系人：余佩东

电话：0472-4106025

邮件：dhqszsyfzxx@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惟世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刘海涛

电话：15848888438

邮件：lh1584888843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https://tools.nmgztb.com.cn/person>

